构建清史学科自主知识体系·学术评论

如何透过风险的视角理解历史?

——评《文明的逻辑：人类与风险的博弈》

彭凯翔

[摘要]《文明的逻辑》一书摆脱过度重视经济增长的窠臼，将风险应对力视为和生产率同等重要的维度，揭示出为“工业革命”光芒所遮掩的精彩纷呈的文明变迁。在解释路径上，作者兼采理性选择、演化、历史叙事等多元逻辑，来说明不同文明中文化与组织对各种外生或“人造”风险的应对。不过，它们是否可构成统一的理论框架，还需探讨。此外，本书也尝试从风险或不确定性出发对各类组织的内部逻辑进行经济解释，但对国家的讨论相对薄弱。

[关键词] 风险　文化　组织　文明史

[中图分类号] K249.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2－8587（2022）－06－0016－006

陈志武教授是《金融的逻辑》一书的作者，现在又推出《文明的逻辑》，看似一个绝大的跨越，不过，如若把金融视为一般意义上应对风险（尤其是那些超越个人力量的冲击）的资源配置活动，那它和文明间的密切关系就不难理解了。正如《文明的逻辑》一书所论，举凡家庭、宗族、宗教、国家、市场等各种社会组织及其活动，处处皆蕴含着人类与风险的博弈，在在皆面对着化解冲突、减少暴力的需要。所以，本书不仅不是狭义的金融史著作，也不单是经济史著作，而是兼涉考古学、人类学、文化史、社会史等多个领域，试图以风险应对为线索，为人类组织的演进、文明化的过程提供一般性解释的文明史著作。本书旁征博引，尤其是汇集了海内外各个领域量化研究的前沿成果（自然也包括作者及其团队的研究），纳入了各种具有挑战性的、新鲜的议题，相信众多对历史感兴趣的专业或非专业读者，都能从中发现开卷有益之处。同时，书中还揉入了作者游历世界各地的见闻与体会，从中引出要讨论的问题，具有很强的可读性。

当然，任何试图为人类历史提供一般性解释框架的努力，在学术上都难免是可畏的与可疑的，或者说它至少要经受各种质疑的考验。同时，本书也不是要证明哪些具体的风险或风险应对决定了整个文明史，而是强调风险视角在解释上的重要性。所以，这里首先不拟介绍本书的具体议题，而是要问它对现有的研究有哪些意义。

在现有的经济史研究中，可以说并不乏与风险或不确定性有关的讨论。最为人熟知的如新

[收稿日期] 2022-05-06
[作者简介] 彭凯翔（1978—　），男，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武汉 430072；kaixiangp@qq.com

制度经济学及与之相关的新经济史，核心要义之一就是探讨什么样的制度或组织能更有效地减少经济活动中的不确定性，从而降低交易成本。本书在比较近代东西方各种文明的风险应对效率时，就多处引用了诺斯、格雷夫等新制度经济学家的研究。对国内学界而言，比较经典的例子还有对小农经济的讨论。黄宗智《华北的小农经济与社会变迁》《长江三角洲的小农家庭与乡村发展》二书提出了反响热烈的“内卷化”或“过密型”小农经济模式，其理论关键正在于近代小农的劳动投入是为了生存而非利润最大化，反观本书，亦对先民如何规避生存风险着墨颇多。然而，无论是制度经济学还是农民经济学角度的讨论，着眼点都在于解释经济发展，风险的意义只是在于它可能会阻碍人们更充分地投资或提高生产率，最终影响到人均产出的增长。

纵观当今的经济史研究，立足点正在于书中所引克拉克的那段惊人之语，“人类历史只有工业革命这一件事值得研究，其他都是不太重要的细节”。[①] 无论对农家，还是对近代国家等等组织的讨论，都是希望解释不同经济体在经济发展上的成败得失，而其刺激正是源自“工业革命”在一些经济体的成功及人类历史由此发生的骤变。本世纪初以来“大分流”问题成为焦点，亦是反映。在由此激发的研究里，家庭、宗教、国家等组织本身的演化则易于归入外生因素，交给历史学（更准确地说，历史偶然性）去处理，难以成为理论工作的核心。有别于此，作者开宗明义地提出要“引入理解文明的另一把尺子——‘风险应对力’”。在金融学里，如作者所述，收益与风险的权衡是再基本不过的马科维茨理论，[②] 但对经济史而言，将生产率和风险应对力视为同等重要的两个维度意味着脱开经济增长的“原命题”，相对独立地看待为“工业革命”光芒所遮掩的精彩纷呈的文明变迁，探讨各类组织内在的经济逻辑——如果存在的话，从而也更全面地理解现代社会的基石。所以，注意到历史中的风险者不可谓不多，但真正把落脚点放到风险的研究并不多，本书在这一点上的学术贡献不可谓不重要。

同时，有别于贝克尔《人类行为的经济分析》一书所显露出的“经济学帝国主义”，本书并不是简单地将马科维茨的理论应用于文明史。除了作者自身很早就开始从文明的角度反思金融外，近年日渐多元化的各领域研究也给本书提供了丰厚的文献基础。个人的体会是，本书对风险的理解除了金融学意义上的风险外，还大致与三方面文献有关。首先是制度经济学的经典讨论，它们关注的是个体行为结果的不确定性。这种不确定性与收益的随机性或金融学里的风险较为接近。其次，戴蒙德《枪炮、病菌与钢铁》等较近的一些跨学科研究让学界重新反思环境、疾病等外在因素对人类群体的宏观影响。特别是，这些方面的冲击外生性较强，往往具有“自然实验”的效果，引起了量化历史研究的颇多兴趣。第三，国家议题在经济学及经济史研究中持续回暖，战争、犯罪等方面的史料也不断得到量化，在多个领域都出现了对暴力控制能力与暴力程度变迁的讨论。本书讨论的风险因此也涉及了这三方面的含义，比一般的金融学或经济学术语里的“风险”更为宽泛。从一般社会成员的角度来说，它们的确都意味着某种未来的不确定性，不过，它们之间又有一些微妙的区别。诺斯曾强调人类历史的“非遍历性”,[③] 人们因此无从确知不确定性事件的概率分布，认知如何形成就具有了特别的意义。这是不确定性和风险的不同意味。宏观层面的冲击固然对个体构成了风险事件，但它能直接激起群体的反应；至于暴力风险，在影响个体的同时，更挑战了统治秩序。这些也都决定了对它们的应对有别于个体风险。所以，虽然我们可以从不同方面论述风险对评价或解读历史进程的重要性，但如果是要探讨背后的逻辑，从风险的角度阐述人类组织演变的理论，则很有必要对不同类型的风险进行更明确的界定和区分。

尽管本书并没有刻意进行理论上的构建，但是在各个章节还是试图对不同的经验证据作经

---

① 陈志武:《文明的逻辑》上册，中信出版社，2022 年，第 2 页。

② 陈志武:《文明的逻辑》上册，第 14 页。

③ 诺斯:《理解经济变迁过程》，钟正生等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 年，第 16 页。

济解释。那么，这些解释对于理解人类组织的变迁有什么理论上的意义呢？在书中最容易见到的是理性选择或功能主义式的解释，即一种组织或文化在历史上兴起是由于它能更有效地应对风险。[①] 与一般的经济解释不同的是，作者对风险的主观价值有更为深刻的体察，而不仅仅是将其作为备用的二阶矩特征来处理。最典型的如，作者引用了悲观主义哲学家叔本华关于人们对痛苦的感受甚于享乐的观点，从主观偏好的角度给风险规避赋予了更强的意味，[②] 在讨论迷信及宗教时又对这种主观感受作了进一步阐述。[③] 其实，如果要从对无妄之灾的主观体验通往宗教，兼具存在主义先驱和基督教信仰者身份的克尔凯郭尔提供了更直接的论证：恐惧、绝望是由个体获得信仰的前提。[④] 只是，这一论证也意味着宗教是超越于其他世俗组织的，它们之间的选择是离散的，在此前提下又如何基于个体理性来理解信教程度边际调整的经验证据以及近代以来国家、市场与宗教的竞争呢？我更倾向于认为作者最终仍是在卡尼曼的意义上强调偏好在正面和负面体验间的不对称性，而非叔本华或克尔凯郭尔的同路人。

基于个体理性所作解释的另一挑战是，它如何引起个体之上的组织变迁？无论是家庭从部落中的脱出，还是个体结成各种超越的或世俗的组织，都不仅是个体的决策，还受制于利益有别的个体间博弈产生的集体行为。一种可能的解释是，只有能满足应对风险、建立秩序等需要的制度或文化，才能维系下去。[⑤] 也即，仅仅个体规避风险的理性选择或许不足以带来制度变迁，但改变后的制度能长期稳定必定是因其在应对风险上有效（在次优的意义上）。对于灾害等群体性冲击，这一逻辑易于理解，因为缺乏应对能力的文明将会难以生存或者在内部暴力中崩溃。这也是演化经济学的常见思路。当然，在宗教的变革史里，领袖个人的魅力（韦伯所谓 Charisma[⑥]）往往发挥关键的作用，他们直接触动为俗世苦累的受众的灵犀，呼唤出其共情，形成巨大的精神资源。有信史可凭的欧洲新教改革中、晚明心学传播中，都不乏这类能“赤手搏龙蛇”、独辟“方便法门”的人物。不过，书中虽然多处提到周公、马丁·路德等精神领袖，也极为重视文化的影响，并且特别强调轴心时代在各文明路径形成上的决定性意义，但似未明采这种具有“非理性”倾向的解释。这也是现代经济学乃至历史学的常轨吧。同时，无论是由于认知的局限还是协调的困难，历史上一些重大冲击往往是在事后激起反应，这些反应又带来超出冲击应对本身的持续作用。书中所提到的“大禹治水”与夏王朝的诞生、工业化下福利国家的形成，以及战争催生现代国家等等，都是此类深远而全面的“革命”。这时，“风险事件”更主要的是成为变革的触发器，带来组织与制度更替的契机，后者自然会影响到风险应对，但其意义又远超出于此。或许可以将这种非目的论的诠释称为历史叙事的逻辑，它具有更强的过程性、开放性。

总体上，本书在解释的层面兼采了理性选择、演化、历史叙事等多种逻辑，并未为了追求理论上的一致性、系统性而削弱述史的色彩。这些逻辑在具体的场合也都有其合理性，亦有相应的文献支持，不过，出于对“文明的逻辑”这一体系的兴趣，读者或许还是要问，在不同的逻辑都有可能的场合下，为什么是某一种逻辑成为主导？什么情形下某些群体的内在需求能顺利地推动变革，而其他情形下却需要依赖更消极的演化模式或需要等待外生的冲击？不同类型的风险，人类与其博弈的逻辑又有何区别？此外，作者虽然强调风险应对而非生产率在历史变迁中的作用，但也在家庭产生等问题的讨论中提到生产率提高对增强风险应对力的作用。[⑦] 这一

---

① 陈志武：《文明的逻辑》上册，第 48–49、135、189、302 页等。

② 陈志武：《文明的逻辑》上册，第 127 页。

③ 陈志武：《文明的逻辑》上册，第 166–170、316–317 页。

④ 克尔凯郭尔：《恐惧与颤栗》，一谌等译，华夏出版社，1999 年，第 71 页。

⑤ 陈志武：《文明的逻辑》上册，第 136 页。

⑥ 韦伯：《经济与历史》，《韦伯作品集》第 2 册，康乐等译，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 年，第 353 页。

⑦ 陈志武：《文明的逻辑》上册，第 187 页。

现象在近现代更为典型：近代的经济增长使得不少经济体的成员都摆脱了个体层面的生存风险，新的风险来自于金融系统、全球化、不平等之类“人造风险”，这大大改变了风险应对问题的性质。[①] 例如，书中所述伊斯兰教“逊尼派复兴”运动，加强了宗教的排他性，按照前近代的逻辑是有助于风险应对的，但相对于新教，却不利于近代的规模化市场，最终反而限制了其风险应对力的改进。[②] 另一方面，早期近代以来的国家间竞争也与族群演化的模式有别：封闭的族群因其应对风险事件的能力而获得生存，但近现代国家间的竞争或战争却要求国家具有快速动员大量资源的能力，成为与经济增长挂钩的财政国家。虽然本书在评论蒂利的现代国家理论时将战争也视为一种风险，[③] 但这一风险的实际后果又是否意味着风险应对的逻辑无形中让位于生产率逻辑？所以，如果从建立理论体系的角度着眼，既需要揭示不同的解释逻辑背后的前提条件，也需要将风险和生产率两个维度统一在一起。当然，这是一个比本书更加“可畏”的工作，或许有待于更多感兴趣的研究者的努力吧。

值得说明的是，从风险的角度理解历史，其意义应当不限于探讨如何应对风险以改进个人或社会福利的问题，还在于风险或不确定性本身对于我们理解各种组织内部的运行具有方法上的意义。这一点在制度经济学、组织经济学、博弈论等经济学分支中已经有很充分的体现，但它们的分析在现代公司的委托—代理关系上特别成功，对于人类历史上具有重要意义的其他组织的研究却仍有限。本书则基于现有文献，将类似的分析拓展到家庭、宗族、教会等更为基本的人类组织上，探讨了它们怎样通过界定产权、建立人际网络等策略来减少内部的逆向选择和道德风险问题，这无疑有助于刺激更多的学者来关注这些对理解人类发展更为重要的基础性问题。令人觉得美中不足的是，书中对国家的讨论偏少。

事实上，国家是历史上层级较复杂的组织，内部的信息不对称问题更为突出，不确定性对其运作方式及统治策略的影响也较大。以传统中国为例，本书只是在介绍儒家礼制的成就时，一带而过地提到这一方式也使得国家权力的体制建设被忽视，[④] 似有将国家问题归结为文化问题之嫌。“轴心时代”形成的儒家文化的确对此后国家与社会的走向具有重大意义，问题是，一种“家秩序”是如何复制到国家上的呢？正如父权的比喻，虽然在古今中外的政治思想史中广泛存在，但它们对应的政体却千差万别，真正将这一比喻付诸实践的则寥寥无几。在先秦的宗法制下，礼制固然和政权的构造有直接的联系，可是，战国之后国家建构的基础已经转移到“编户齐民”上。在后一架构里，原则上只有君主和臣民两个层级，尽管仍能用“父子”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天然正当性来类比“君臣”间的权利义务关系，但其实践意义已大为削弱。一方面，“君臣之义”和“父子之伦”原本有微妙的区别。正如“事亲有隐而无犯”和“事君有犯而无隐”（《礼记·檀弓上》）之类对比所示，它们即使在礼制的原理上也有所区分，难以由此推诸彼。另一方面，更重要的是，君主和“齐民”间的巨大不对称势必要求有一个科层制的官僚集团插入其间，充当皇权的代理人。如何在官僚集团内进行权力配置，是礼制涉及未深的问题，却在历代统治实践中占据核心地位。同时，民众如何在宗法解体后、相对分散的状态下，或自发或借助官方及宗教等外部资源，来解决包括风险应对等公共事务，则是历代社会实践中的重要命题。如果谈王朝国家的体制建设，这一上一下、相互作用的两面应该都很重要。

对于大一统王朝，如果君主完备地掌握了民众的信息，自然不难设计一套具有本书所论规模效应、排他性奖惩等特征的激励机制，来提高治理效率和抗风险能力。历代王朝也都尽了很大的努力，建立发达的文书系统和监察制度等来加强信息获取和传递的能力。然而，无论是个

---

① 陈志武：《文明的逻辑》下册，第 218、282 页。

② 陈志武：《文明的逻辑》下册，第 83–86 页。

③ 陈志武：《文明的逻辑》下册，第 204 页。

④ 陈志武：《文明的逻辑》上册，第 281–282 页；《文明的逻辑》下册，第 146 页。

体还是环境的不确定性，都使得君主或中央难以充分获取民众的信息，各级官吏也未必有激励将各自掌握的信息层层传达。强势的中央可以不顾信息的局限，直接对民众进行资源汲取，但民众将不得不自行承担错配所带来的不确定性。中央也可以只是假定已掌握信息是真实的，实践中却让官员弥缝其中，同时对官员予以考核，由此尽量减少错配的后果。中央还可以给民间自下而上的活动更大的空间，以减少自上而下决策的错配，也缩小代理人的舞弊空间。这些不同可能性的存在及历代在路径选择上的更迭均表明，对于“编户齐民”下的国家体制建设，其实有很大的理论探讨空间。

近年已有一些经济学者注意及此。马德斌曾论证，信息不对称而非儒家的“仁政”理念可以解释清代中国的“轻徭薄赋”和低国家能力。① 当然，明清国家治理方式的形成有一个很复杂的过程，不确定性问题也有多种影响这一过程的渠道。如明代“一条鞭法”改革是地方政府在财政压力下推行的，而赋税的标准化与额定化之所以能提高税入，除了纳税成本的节省可转入税收外，还在于纳税户愿意用更高但更确定的纳税标准来换取税负不确定性的降低。确定乃至刚性的纳税标准又使得赋税登记的户“虚拟化”，强化了宗族等社会团体的基层单位属性。② 再如，为了保证中央收入的确定性和对地方政府的监察，地方正式财政收入被压至一个缺乏弹性的低水平，地方政府不得不借助民间力量来应对不确定性，结果又为宗族等组织提供了活动空间。可以说，正是从不确定性负担在中央、地方与民间的分配中，形成了明清国家治理的一些特质，也带来了宗族、会社等组织及其共有财产在庶民社会的生长，使它们真正有可能成为普通百姓的“内部金融市场”。③ 由此观之，将不确定性问题纳入国家这一组织的分析，不仅有助于我们理解国家，还有助于我们在国家的背景下理解宗族等其他组织的演变。本书的讨论虽然涉及到国家与宗教、政府和市场、宗教与宗族等组织间的竞争，但关注点仍限于它们在风险应对上的互补或替代关系，因此也把它们视为了相对独立的避险供给者。可以说，对于理解文明变迁中各种组织错综复杂的演化过程，历史学、经济学及其他社会科学还有很大的合作空间。

当然，跨学科研究对学者而言也是巨大的挑战。具体到本书，涉及的领域极宽，不可能在每个专题上都做到尽善尽美。原因之一是对于一些问题，领域内的学者本来就有不同的意见，可能会令人难以适从。例如，关于中国古代的国家，尾形勇曾归纳有“家族国家观”和“非家族国家观”两种观点。④ 本书认为中国自轴心时代以降，就以礼制为基础，将“家秩序”运用到政治与一般社会关系中⑤，应该是受了“家族国家观”的影响，未考虑“君臣”与“父子”等关系的公私差异。其次，历史学者的立论一般是基于具体问题与史料的，史料本身亦需辨证使用，偶有不查，即易出现引用上的失当。如，本书引用苏基朗对传统中国土地契约的评论来说明该类契约内容简单，缺乏实质约束力。⑥ 但苏基朗说契约是“用来证明所有权的”，采取“今恐人心无信 / 无凭，立此……为照”的格式云云，并不是因为契约中缺乏其他实质性的条款，也无意说地契难以执行，只是因为该处讨论的是契约与合同的执行问题，所以未对土地契约的其他条款加以介绍。⑦ 又如，本书引朱彧《萍洲可谈》对宋代广州贸易中“住蕃”举债经商的描述来说

① 马德斌：《中国经济史的大分流与现代化：一种跨国比较视野》，徐毅等译，浙江大学出版社，2020 年，第 49–52 页。

② 对于明清“户”的意义演变，参见刘志伟：《在国家与社会之间：明清广东里甲赋役制度研究》，中山大学出版社，1997 年，第 252–260 页。

③ 关于明清宗族带来基层社会自治化与财产关系共有化，参见郑振满：《明清福建家族组织与社会变迁》，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9 年，第 183–206 页。

④ 尾形勇：《中国古代的“家”与国家》，张鹤泉译，中华书局，2010 年，第 59–60 页。

⑤ 陈志武：《文明的逻辑》上册，第 255–256 页。

⑥ 陈志武：《文明的逻辑》下册，第 68–69 页。

⑦ 苏基朗：《刺桐梦华录：近世前期闽南的市场经济》，李润强译，浙江大学出版社，2012 年，第 293 页。

明阿拉伯商人比华商更善于长途贸易。① 然而，该条中的“住蕃”实为“北人过海外，是岁不还者”（即南下从事海外贸易的中国人），来广州经商的阿拉伯人等外国人则称为“住唐”，举债经商亦指的是南下华商向广州商人筹资。② 所以，该条所述为华商长途贸易情形，与作者的解释正好相反。不过，虽然微有瑕疵，但书中大多数涉及观点分歧的地方都对不同的意见进行了说明（如对加州学派的讨论 ③），引文也都有规范的标注，所以，读者完全可以按图索骥，去了解进一步的细节。另外，本书的旨趣本身也不在细节的考证，而是进行文明间的比较。比如，中国史的学者可能就中国史的某些细节存在争议，但这些分歧如果从中西比较的角度来看可能就没有中西间的差别那么重要了。

最后，本书名为《文明的逻辑》，或可解为对人类已实现之文明的解释，亦有文明按其内在逻辑不断展开之义，本书开篇也的确展示了人类历史上长期以来的文明化进程，以此与马尔萨斯主义相抗。然而，细读书中所述各文明的演化逻辑，则虽有应对风险之需的推动，人类组织及其文化亦有固步自封之时，文明化亦无完全稳固的保证。过去如此，未来如何？在书中所述各种前现代文化已被“除魅”的时代，推动文明化的力量是被强化还是削弱了？在人类已经战胜了生存风险后，旧有的逻辑对我们应对新的风险又有何启示？在已经高度秩序化（但秩序又很大程度上源自“总体战”）、已经过了“衣食足”甚至“知荣辱”阶段的社会，文明又将有什么新的意义、蕴含什么新的动力？这些都是本书留给读者的“大哉问”。

References

Chen Zhiwu. *Wenming de luoji* (The logic of civilization). Beijing: Zhongxin chubanshe, 2022.

Liu Zhiwei. *Zai guojia yu shehui zhijian: mingqing guangdong lijia fuyi zhidu yanjiu* (Between the state and society: a study on *Lijia* and taxes system in guangdong in ming and qing dynasties). Guangzhou: Zhongshan daxue chubanshe, 1997.

North, Douglass C. *Lijie jingji bianqian guocheng* (Understanding the progress of economic change). Beijing: Zhongguo renmin daxue chubanshe, 2008.

Zheng Zhenman. *Mingqing fujian jiazu zuzhi yu shehui bianqian* (Family organization and social change in fujian in ming and qing dynasties). Beijing: Zhongguo renmin daxue chubanshe, 2009.

How to Understand History through the Lens of Risk?: Comments on *The Logic of Civilization: The Game between Human Beings and Risk*

PENG Kaixiang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Management, Wuhan University, 430072, kaixiangp@qq.com)

Abstract: *The Logic of Civilization* departs from an overemphasis on economic growth and treats risk response as an equally important dimension as productivity, revealing the splendid changes of civilization hidden by the light of the “Industrial revolution”. By way of explanation, the author applies multiple logics, such as rational choice, evolution, and historical narrative, to explain how cultures and organizations in different civilizations respond to various exogenous or “man-made” risks. However, whether these explanations can constitute a unified theoretical framework remains to be explored. In addition, the book attempts to provide an economic explanation of the internal logic of various organizations in terms of risk or uncertainty, but the discussion of state is relatively weak.

Keywords: risk; culture; organization; history of Civilization

---

① 陈志武:《文明的逻辑》下册，第 60–61 页。

② 朱彧:《萍洲可谈》,《宋元笔记小说大观（二）》，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 年，第 2310 页。

③ 陈志武:《文明的逻辑》下册，第 180–182 页。